

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甄選簡則

用人單位	工務室
職 稱	工務副技術師或工務技術師(第六組)
名 額	1名
工作內容	1、新建或整修工程之工程行政相關事宜。 2、臨時交辦事項。
工作時間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不須輪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六須輪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假日須輪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間需輪班
甄選資格	1、大學以上電機、機械相關系所畢業(具碩士學歷者以工務技術師任用)。 2、具機電工程實務經驗者尤佳。 3、具電機或機械等相關技師證照者尤佳。 *本職缺為外補方式甄補，本院編制內人員不得報名(非編制內人員如單位計畫進用人員、職務代理人、部分工時人員除外，詳附註4)。
應徵必備資料	1、國民身分證 2、學士以上畢業證書(持國外學歷者應請檢附教育部學歷認定證明文件)
待 遇	工務副技術師固定月薪約 30,475-43,315 元，工務技術師固定月薪約 38,950-54,735 元；另依本院相關規定核發紅利獎金(視醫院營運狀況發放)、考績獎金、年終獎金、三節獎金。
報 名 注 意 事 項	1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起至 112 年 7 月 24 日 17 時止(逾期、資料登載不完整或證件影本缺漏不全者視同資格不符，恕不予受理)。 2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請點選「報名」並填妥相關資料及上傳上開應徵必備證件各 1 份(上傳格式請以 PDF 檔或 JPG 檔上傳)。 3、報名資料經審核後擇優公告初選名單，並將於 112 年 7 月 25 日 17 時公告於本院人才招募網頁。
初選日期	1、符合初選者請於 112 年 7 月 26 日 9 時 0 分，攜帶【身分證件】及【查核授權書】至本院東址 2 樓人事室(臺北市中山南路 7 號)參加測驗。 2、測驗科目：①性向測驗、②筆試(機電專業知識)、③面試。
附 註	1. 報名人員所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影本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不得應考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 2. 如係退休公教人員再任本職務，則停發月退休金及停止優惠存款。如係退休工員再任本職務，則依相關規定繳回慰助金。另有關支領退休俸之軍職人員，請於報名時主動告知。 3. 「符合初選名單」、「初選結果」及「複選結果」等相關訊息皆公告於本院網站，敬請於報名後、參加初選後及複選後主動查詢(路徑：訊息專區>人才招募>甄選結果)，本院恕不退件及函復，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等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通過複選者仍須完成本院體檢後方可進用。錄取人員之到職日除用人單位同意另擇到職日或預估缺以外，其於皆於錄取名單公告後一個月內到職，無法配合者視同放棄到職。列為備取或儲備者如經通知報到，則須依用人單位指定時間報到進用，無法配合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如為醫事人員職缺，於報到時無法辦理執業登記者，則取消錄取資格。 4. 本職務係運用本院醫療作業基金進用之醫務人員，不具有公務人員身分，相關權利義務於契約書約定；另本職缺為外補，本院現職編制內人員不得報名，現職非編制內人員(單位計畫進用人員、職務代理人、部分工時人員)相關權益事項請至院內 KM 系統下載填具「非編制內人員報考外補職缺同意書」、「單位主管照會單」後再行報名。 5. 本院得視業務需要增額錄取。



※

1. 請於台大醫院網站-人才招募報名。
2. 若有疑問請洽台大醫院總院人事室一組，分機：261577。